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710　证券简称:天兴仪表　公告编号:2015-04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文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于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0,124,318.36	445,853,810.22	-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2,346,714.29	130,028,467.60	-5.91%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051,087.78	-24.70%	151,182,040.82	-2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47,217.24	-12.80%	-7,681,753.31	-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12,953.71	-47.71%	-8,161,949.16	-28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72,055,519.71	-460.0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8	-12.57%	-0.0508	-7.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8	-12.57%	-0.0508	-7.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0.70%	-6.09%	0.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825.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6,021.60	
合计	480,195.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1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86%	89,002,000		质押	88,960,000
					冻结	89,002,000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阳光举牌1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32%	5,017,786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6%	1,908,687			
周滔	境内自然人	1.25%	1,886,7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1,880,300			
高示范	境内自然人	1.04%	1,565,3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英大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3%	1,108,310			
盛忠侠	境内自然人	0.71%	1,076,221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卓泰阳光举牌1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851,6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金2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1%	763,6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	89,002,000	人民币普通股	89,002,000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阳光举牌1号证券投资基金	5,017,786	人民币普通股	5,017,786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动力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08,687	人民币普通股	1,908,687
周滔	1,88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6,7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880,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0,300
高示范	1,5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5,3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英大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08,31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310
盛忠侠	1,076,221	人民币普通股	1,076,221
广东新价值投资有限公司-卓泰阳光举牌1号证券投资基金	8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851,6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智慧金2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76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成都天兴仪表(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43.66%,主要是支付新厂建设工程款。

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43.54%,主要是当期收到客户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预付帐款较年初增加213.45%,主要是预付新厂建设工程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加112.6%,主要是支付的重组费用增加。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1313.76%,主要是新厂建设工程款增加。

应付票据较年初减少37.82%,主要是以票据支付材料款减少。

预收帐款较年初增加30.12%,主要是预收的销货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65.78%,主要是往来款项减少。

专项应付款较年初增加205.66%,主要是收到新厂搬迁补偿款。

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46.17%,主要是实现的增值额减少。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37.59%,主要是短期贷款利息支出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42.39%,主要是应计提的坏帐减少。

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386.01%,主要是政府科技项目款收入。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33.66%,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深圳市瑞安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瑞安达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前,天兴仪表的主营业务为摩托车与汽车部品的设计、生产、加工、销售。截至本承诺书出具日,本公司未投资于任何与天兴仪表目前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天兴仪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公司与天兴仪表不存在同业竞争。在本公司间接控制天兴仪表期间,将避免从事任何与天兴仪表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导致天兴仪表利益受损的活动。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遇到天兴仪表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要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将促成该等机会介绍予天兴仪表及其控股子公司。"瑞安达之控股股东西钢集团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前,天兴仪表的主营业务为摩托车与汽车部品的设计、生产、加工、销售。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未投资于任何与天兴仪表目前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天兴仪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兴仪表不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由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与另一公司或企业拥有股份或者其他权益)直接从事任何与天兴仪表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业务及其他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之任何业务活动,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兴仪表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公司承诺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天兴仪表的主要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天兴仪表,并尽力协调将该商业机会让于天兴仪表。"瑞安达之实际控制人吴进良先生承诺如下:"本次交易前,天兴仪表的主营业务为摩托车与汽车部品的设计、生产、加工、销售。截至本承诺书出具日,本人未投资于任何与天兴仪表目前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天兴仪表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天兴仪表不存在同业竞争。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由其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与另一公司或企业拥有股份或者其他权益)直接从事任何与天兴仪表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者类似的业务及其他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之任何业务活动,以避免本人及本人其他控股公司与天兴仪表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业务竞争。本人承诺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天兴仪表的主要业务有实质性竞争或可能有实质性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天兴仪表,并尽力协调将该商业机会让于天兴仪表。"	2012年03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深圳市瑞安达实业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西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吴进良先生	关于解决天兴仪表部分房屋、土地权属分离情形的承诺。天兴仪表目前的厂房及办公楼所属房产与土地权属分离,即房产属于上市公司,而土地使用权则属于控股股东天兴集团。瑞安达承诺在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12个月内,根据公司发展情况确定由上市公司买回土地,或将房产出售给天兴集团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方案,确保产权关系明确,规范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日常性关联交易,不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	2012年03月14日	要约收购完成后12个月。	关于解决天兴仪表部分房屋、土地权属分离情形的承诺,根据中国南方工业集团公司"成都汽车零部件工业园"建设规划,公司及控股股东天兴集团均将实施整体搬迁。2012年12月24日,公司已与成都市龙泉驿区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受让60,675.53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证号龙国用(2013)第2023号,新厂区目前已经开工建设,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该承诺正在正常履行过程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5年03月1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许守德;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贾丽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任毅;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赵媛、谢志才;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程锦;广发证券:杨凡;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张金涛;博时基金:葛晨。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3月26日	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彭婷。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4月02日	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大成基金:杨挺;天治基金:胡耀文。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4月22日	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大成基金:李林益;博时基金:甘传琦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03日	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嘉实基金:姚志鹏。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04日	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鹏华基金:于博。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0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王威、周至光、隋巍;广州金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刘保瑞;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张雪磊;北京凯思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世平;易高投资:吴洁;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姚巍;禾其投资:王祥麟;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兵;北京时代华诚投资有限公司:吴宁,闭革林;海津投资:朱永平;成都数源量化投资有限公司:蒲学松;大千财经:徐伟杰;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彭海伟;上海宏流投资:李纬东。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09日	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刘盟盟、郭相博。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17日	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王浩。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6月19日	董秘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加银;周忠伟;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徐建花。	公司战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2015年01月01日至2015年09月30日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若干人	了解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未提供资料。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成都天兴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文　武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编号:2015-074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敖小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爱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殷美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26,347,394.28	1,622,959,872.62	6.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82,299,841.11	1,351,461,127.32	9.68%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6,801,818.56	26.19%	639,520,800.61	28.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468,663.69	34.46%	172,098,296.82	4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465,905.49	36.57%	172,078,286.42	4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52,774,316.09	-252.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30.00%	0.28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30.00%	0.28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0%	0.97%	12.13%	2.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96.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743.00	
债务重组损益	-29,998.0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31.25	
合计	20,010.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15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敖小强	境内自然人	62.87%	380,260,000	302,44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8%	12,000,000			
王凌秋	境内自然人	1.29%	7,800,000	6,600,000		
邵武	境内自然人	1.24%	7,474,920	6,6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6,200,056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3%	5,614,600			
融通基金-工商银行-融通-融丰1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2%	4,934,897			
丁思寓	境内自然人	0.65%	3,949,000			
吕会平	境内自然人	0.65%	3,908,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1%	3,069,496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敖小强	77,8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00,05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614,600	人民币普通股	
融通基金-工商银行-融通-融丰1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934,897	人民币普通股	
丁思寓	3,9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吕会平	3,9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69,49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238,010	人民币普通股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深	2,000,06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第一大股东敖小强和第三大股东王凌秋、第四大股东邵武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文)等规定,公司控股股东敖小强先生、董事邵武先生等十名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公司董事王凌秋女士)以自筹资金认购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融通—融丰1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份额,通过该资产管理计划认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合计买入雪迪龙公司股票493,4897万股,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的股票进行管理,并督促上述增持人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说明的关系外,敖小强、王凌秋、邵武三名公司股东与其他七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其他七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除上述说明的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94,009,981.05	146,013,164.54	-35.62%	主要系本报告期我司以电汇方式回款金额升高
应收利息	1,475,498.02	2,945,910.15	-49.91%	主要原因系本报告期有部分定期存款到期人账导致应收利息减少
其他应收款	20,435,914.66	10,974,215.88	86.22%	主要原因是今年拓展市场,支付的投标保证金增多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33.33%	主要原因是购买的理财产品增多
长期股权投资	115,180,708.41	80,757,968.65	42.62%	主要是2015年增加了对青岛吉美来的投资
固定资产	141,929,603.46	35,145,860.18	303.83%	主要系2015年1月份我司南部生产基地竣工验收由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2,813.44	75,941,538.56	-99.97%	主要系2015年1月份我司南部生产基地竣工验收由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180,425.23	227,233.17	3940.09%	主要是因为我司本报告期支出上海分公司装修款及南部生产基地的厂房办公区装修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7,307.67	22,274,882.54	-98.35%	主要是2015年初发放了2014年未发放的部分职工年终奖金
管理费用	68,135,706.54	42,788,620.52	59.24%	主要原因是人员随业务量增多而增加导致的人工成本上升以及研发费用投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营业外收入	11,399,685.40	6,302,037.99	80.89%	主要是本报告期我司软件退税收入增多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敖小强	本人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股份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附属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于股份公司。	2012年02月20日	长期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其承诺。
	敖小强	控股股东敖小强股份减持计划:拟在六个月内(2015年4月22日至2015年10月21日)拟减持数量不超过3024.40万股公司股份,即合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数的5%。	2015年04月22日	2015年10月21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其承诺。
	敖小强	2015年7月9日发布的《控股股东及董监高人员股份增持计划》,已于2015年8月26日增持完成。在本次增持期间以及增持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股份。	2015年07月09日	2016年2月26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其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00%	至	50.00%
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5,849.34	至	29,826.17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9,884.1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持续拓展市场,产品销售有一定幅度的增长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15-072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星期一)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敖小强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5年10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占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关于在四川设立分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在四川设立分公司,负责四川地区的产品销售、市场推广及售后服务等。

表决结果:赞成7票,占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在四川设立分公司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编号:2015-073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6日(星期一)下午15:3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会议于2015年10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白英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真实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下述议案:

(一)审议《关于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占全体监事的100%;反对0票;弃权0票。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658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15-075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四川设立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业务经营发展需要,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在四川设立分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分公司"),负责四川地区的产品销售、市场推广及售后服务等。

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本次设立分支机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

(一)四川分公司

1、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名称: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分支机构性质:不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3、营业场所:四川省成都市

4、经营范围:销售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

5、分支机构负责人:邵武

上述拟设立分支机构的基本情况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待工商注册登记相关事宜完成后,公司将另行公告。

三、设立分支机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设立目的:公司在四川设立分公司,可以更好地在当地地区开展经营、承接项目,有利于拓展市场,提高公司产品在该地区的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

(二)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上述设立分支机构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备查文件: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469　证券简称:三维工程　公告编号:2015-052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放弃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5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放弃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未行权股票期权(合计130,000份股票期权)的注销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一)2012年6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独立董事于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2012年第三次会议,三名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并出具了:"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1-3号》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的核查意见。

(二)2012年7月9日,公司收到通知: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

(三)2012年8月21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四)201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2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12年8月29日;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2012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实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名单的议案》。

(五)2012年9月12日,公司完成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三维JLC1,期权代码:037601,授予数量:300万份,行权价:18.18元,授予人数:33人;另外,公司预留股票期权30万份,待日后授予。

(六)2013年4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整体调整为495万份,其中,已授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450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12.05元;预留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45万份,行权价格在该部分期权授予时按《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规定确定。

(七)2013年8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33名激励对象2012年度考核均为合格,该等激励对象可在自首次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满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的可行权期间内行权。

(八)2013年8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3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201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以2013年8月27日为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日,向32名激励对象授予45万份股票期权。

(九)2013年9月5日,公司完成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涉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期权简称:三维JLC2,期权代码:037631,授予数量:45万份,行权价:15.43元,授予人数:32人。

(十)2013年11月,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对提出股权激励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申请的31名激励对象(贺兵、贺开颜放弃行权)的128.25万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54,666,013元。

(十一)2014年8月1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1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